

证券代码：873011

证券简称：上海宁远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上海宁远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四条 公司住所：上海市闵行区联友路 669 号 10 幢 1 层	第四条 公司住所：上海市闵行区集中路 50 号
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，公司经营范围是：生产加工机械设备及零配件，销售机电设备及配件、刀具、金属材料，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，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：加工五金配件。	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，公司经营范围是： 生产加工机械设备及零配件，销售机电设备及配件、刀具、金属材料，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， 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 ，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：加工五金配件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

变更前公司注册地址为：第四条 公司住所：上海市闵行区联友路 669 号 10 幢 1 层

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为：上海市闵行区纪中路 50 号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

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根据公司经营需要，拟对公司住所和经营范围进行变更，不涉及主营业务变更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上海宁远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宁远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0月22日